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6/27  
17 Januar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SPAN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7

## 民族自决权利及其对受殖民主义或外国统治或 在外国占领下的民族的适用

特别报告员恩里克·贝纳莱斯·巴列斯特罗特先生  
根据委员会第1995/5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第1995/254号决议提交的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  
手段侵犯人权并阻碍行使民族自决权问题的报告

###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 言 .....	1 - 4	3
一、特别报告员的活动 .....	5 - 16	3
A. 活动方案执行情况 .....	5 - 7	3
B. 来往信件 .....	8 - 16	4

##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二、雇佣军活动的地点 .....	17 - 40	9
A. 武装冲突和雇佣军活动 .....	22 - 29	10
B. 各国在预防雇佣军活动方面的合作 .....	30 - 40	12
三、非洲的雇佣军活动 .....	41 - 66	14
A. 一般情况 .....	41 - 47	14
B. 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 .....	48 - 61	16
C. 塞拉利昂 .....	62 - 66	20
四、前南斯拉夫境内的雇佣军 .....	67 - 70	21
五、《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 的现况 .....	71 - 72	22
六、结 论 .....	73 - 87	22
七、建 议 .....	88 - 100	25

## 导 言

1. 大会在1994年12月23日第49/150号决议中,除其他外,促请各成员国采取必要措施并高度警惕雇佣军活动构成的威胁,以立法措施确保其领土和其他由其控制的领土、及其国民不得被用于招募、集中、资助、训练和转运雇佣军,或策划图谋破坏任何国家之安定或推翻任何国家政府、威胁主权国家领土完整、或打击反对殖民统治和外国干涉或占领的民族解放运动的活动。大会还吁请各国与特别报告员合作,以利完成其任务。

2. 人权委员会在1995年2月17日第1995/5号决议中,重申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的行为应视为引起所有国家严重关切的罪行(第1段)。委员会促请所有国家防止雇佣军利用其领土任何部分破坏任何主权国家之安定(第2段),还吁请所有尚未加入或批准《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的国家考虑早日采取行动加入或批准该公约。委员会决定将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第4段),请特别报告员就其活动向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第7段)。委员会还促请各国与特别报告员合作,以利完成其任务(第8段),特别是提供可信和可靠的资料(第5段)。

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95年7月25日第1995/254号决定中,批准了委员会将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的决定,并请秘书长向他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

4. 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5/5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5/254号决议,特别报告员荣幸地向人权委员会提交关于利用雇佣军作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的第17个报告,供审议。

### 一、特别报告员的活动

#### A. 活动方案执行情况

5. 特别报告员于1995年2月1日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第5次会议提交了他的报告(E/CN.4/1995/29)。在日内瓦期间,特别报告员和各国代表进行了磋商,并与各非政府组织成员举行了会议。他还同人权事务中心举行了协调会议。

6. 为进行磋商,参加1995年5月29日至31日召开的特别报告员、特别代表、独立专家和人权委员会工作组主席联席会议,并起草提交大会和人权委员会的报告,特

别报告员于1995年5月29日至6月2日、1995年7月31日至8月4日及1995年12月11日至15日三度前往日内瓦。

7. 特别报告员于1995年10月16日向大会提交了他的报告(A/50/390和Add.1)。

## B. 来往信件

8. 根据大会1994年12月23日第49/150号决议和人权委员会1995年2月17日第1995/5号决议的规定,特别报告员于1995年5月8日致函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要求提供下列资料:

- “ (a) 与在贵国领土上可能已经发生或正在发生的侵犯贵国主权和违反贵国法律的任何雇佣军活动(招募、资助、训练、集结、转运或使用雇佣军)有关的资料;
- (b) 与在另一国家领土上进行的损害或可能损害贵国主权和阻碍或可能阻碍贵国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任何雇佣军活动有关的资料;
- (c) 在贵国领土或另一国领土可能存在与恐怖主义袭击、贩卖毒品和武器、走私和其他活动等破坏贵国合法政府稳定和贵国人民享受人权有关的雇佣军活动的有关资料;
- (d) 与在另一个国家领土上进行、损害或可能损害与贵国处于同一分区域、区域或大陆的其他国家主权和阻碍或可能阻碍其他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任何雇佣军活动有关的资料;
- (e) 在禁止雇佣军活动和禁止使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其他国家主权和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方面,目前生效的国内立法和贵国已成为缔约国的国际条约的有关资料;
- (f) 贵国政府对大会通过的《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所持的立场(1989年12月4日第44/34号决议);
- (g) 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问题,贵国政府认为或许有助于确定一种国际性办法的建议。”

9. 特别报告员在他最近提交大会的报告(A/50/390,第10、11段和第9段)中分别转载了古巴外交部长罗伯托·罗拜纳·冈萨雷斯、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和斯里兰卡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的复函。那份报告的增编(A/50/390/Add.1)转载了亚美尼亚共和国副外长瓦坦·奥斯兰尼恩、克罗地亚共和国

副总理兼外长梅特·格拉尼克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参赞米洛斯拉夫·米洛塞维克给特别报告员的来信。

10. 特别报告员还收到以下国家政府的复函:厄瓜多尔(1995年6月1日),老挝(1995年6月8日)、拉脱维亚(1995年5月29日)、墨西哥(1995年7月11日)、缅甸(1995年7月24日)、纳米比亚(1995年6月22日)、帕劳(1995年7月3日)、圣马力诺(1995年5月31日)、乌拉圭(1995年6月6日)。

11. 厄瓜多尔、墨西哥和乌拉圭政府的来文特别提到了《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乌拉圭政府的来文介绍了在本国法律中可适用于制止雇佣军活动的条款。

12. 特别报告员在编写给大会的报告之后,得知乍得共和国外交部1995年7月28日向人权事务中心发了一项普通照会。普通照会内容如下:

“乍得在与利比亚的领土冲突和由这场冲突引起的内战中深受雇佣军之苦。在这些战争中有4万人丧生。

乍得渴望保持睦邻关系和不干涉内政,因而对某些国家支持反对派运动,对安全构成威胁深表遗憾。毫无疑问,反对派运动经常伴随着贩卖武器和毒品及走私。

关于上述照会中的(e)、(f)和(g)项,乍得在国家主权问题会议之后承诺以和平手段解决武装冲突。它亦禁止任何人用武力夺取权力。

乍得完全赞成联合国大会1989年12月4日通过的《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

至于所要采取的措施,乍得支持对利用雇佣军作为侵犯人权手段的国家进行严厉制裁,可对其采取军事行动和经济封锁等一系列行动。

关于照会中所要求的建议,我们认为应确定国内外冲突热点,进行调查并取得情况资料。”

13. 尼泊尔王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1995年8月25日向人权委员会转达了一项普通照会,其中提到:

“(a) 在尼泊尔没有雇佣军破坏国家主权和法制的活动记录。

(b)、(c) 和(d)

没有得到关于在任何国家出现影响到尼泊尔主权的雇佣军活动的信息。

- (e) 尼泊尔没有国内法、也没有与任何国家签署破坏任何国家主权或人民行使自决权的条约。
- (f) 尼泊尔国王陛下的政府对《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持积极态度并在考虑加入该《公约》。
- (g) 尼泊尔国王陛下政府尊重所有国家行使人民自决权,反对任何国家利用雇佣军侵犯人权。同时希望指出,应考虑在两个国家之间就这方面在对等基础上签署使用和招聘劳务人员的条约。”

14. 在1995年8月10日的一项普通照会中,巴拉圭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向人权中心提交了一份文件,文件载有隶属司法和劳工部的人权总务局准备的资料。根据那份文件,乌拉圭不存在招募、使用、资助、训练、集结雇佣军或雇佣军假道该国前往其他国家的情况。巴拉圭政府也不知道在其他国家是否存在着可能影响或真的影响巴拉圭国家主权或其人民行使自决权的雇佣军活动。根据这个文件,雇佣军问题“与巴拉圭共和国的现状和历史无关”。最近通过的《宪法》(1992年6月20日批准)第42条特别规定“禁止具有准军事性质的秘密社团和协会”。《宪法》第172条规定维持法治的部队仅限于武装部队和警察部队。此外,第126条规定政党和运动不得接受国外组织和外国的经援、命令或指示,也不得建立直接或间接涉及利用或鼓吹以暴力作为政治手段的组织。

15.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表 Vladislav Jovanovic 先生于1995年10月23日给特别报告员发出以下信件:

“根据我国政府指示,我现在就克罗地亚共和国副总理兼外长1995年6月30日的信(A/50/390/Add.1),给你写这封信。鉴于那封信载有歪曲南斯拉夫军队作用的指控,为澄清事实,谨申述如下。

克罗地亚方面的上述说法无确凿根据,代表了损害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和平政策的声誉的又一企图,在我国政府正在为和平解决前南斯拉夫危机作出积极贡献之时尤其如此。

南斯拉夫军队从来没有离开过南斯拉夫共和国领土,也没有威胁过邻国(包括克罗地亚)的领土完整。

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从未向塞尔维亚克拉吉纳共和国军队提供军事物资、武器或军事装备,仅提供过人道主义和医疗援助。

南斯拉夫军队没有参加或介入动员塞尔维亚克拉吉纳共和国军队。克罗地亚代表给秘书长信中所载军官因出生在塞尔维亚克拉吉纳共和国已从南斯拉夫军队遣散。鉴于他们出生在塞尔维亚克拉吉纳共和国,他们参加

其军队是为了保卫祖祖辈辈的家园。

克罗地亚指控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是为了掩盖其正规军介入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军事行动，包括最近对塞尔维亚共和国的入侵。”

16. 1995年10月31日，南斯拉夫(塞尔维亚和黑山)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乌拉第米尔·帕维塞维克向特别报告员转交了其政府搜集的以下资料：

“(a) 波斯尼亚穆斯林军队内有雇佣军以及他们在波斯尼亚和黑山哥维那的活动记录在案的地点有：Biljosevo(在 Kakanj 和 Zenica 之间)、Tuzla、Sarajevo、Vucilovac(Orasje 桥头)、Zenica、Travnik、Mehuric 村(Travnik 市)、Zeljezno Polje(Zenica 以北部)、Kakanj、ZiviniceJ、Nemili、Bisticak、Arnauti(Zenica 附近的村庄)、Kakarj 附近的 Dobrinja 村、Tesanj 附近的 Kalosevac 村、Sarajevo 的 Nedzarici 居民点、Zavidovici、Buzim(Bosnia 西部)、Gradacac、Tuzla 附近的 Bistrac 村、Sarajevo 的 Dobrinja 3号居民点、Igman 山 Zorovici 村、Konjic 和为 Mostar。

(b) 已认定存在下列部队主要由穆斯林国家(“圣战者”)雇佣军和少数地方极端主义分子组成：

在 Pazaric 的“国际旅”，约有600人雇佣军，主要来自伊斯兰教国家，少数人是德国、法国和其他欧洲国家的罪犯。该旅成员1994年8月23日在 Igman 山的 Babin 村进行了一次破坏活动，杀死三名并捕获两名波塞士兵；

第37师(Tesanj)有一个连兵力的部队从事作战任务，他们最经常在 Kalosevici-Vitkovci 村方向活动；

第32师(Zavidovici)有一个侦察/颠覆支队参加了所有 Ozren 山南部方向的进攻行动；

部署在 Bisticak 村(第33师总部边界地区)一个连兵力的部队参加了所有该师在 Sarici-Blatnica-Teslic 方向的进攻行动；

有一个侦察/颠覆支队(“圣战者”)活跃在 Vlastic 地区的第7波斯尼亚穆斯林军团，其基地设在 Mehuric 村；

部署在 Banovici 地区的一个侦察/颠覆连排级编制排参加了 Vozuca 方向的进攻行动；

“伊朗革命卫队”团于1994年5月被派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并带去了大量武器和军事装备。该团参与策划并在波斯尼亚穆斯林军队控制的领土上进行了个人恐怖行动，其目的是为了推行并加强原教旨主义统治并消灭“不顺从”穆斯林和“战争罪犯”；

在 Sarajevo 的 Bistrik 居民点驻扎着一个由15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法塔赫”部队；

在 Sarajevo 有一个由约7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苦修教士会”；

在 Sarajevo 的 Dobrinja 居民点的一个地区和 Pazaric 活跃着一个约5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部队“苏莱曼法塔赫”；

“一个名叫“法塔赫”由约5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部队活跃在 Sarajevo 的 Nedzarici 居民点；

在波斯尼亚西部 Ruzim 地区有一个约10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穆斯塔菲里”；

由约10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黑色树蛇”在 Gradacac 地区从事了进攻行动；

来自巴基斯坦和科威特的雇佣军“烈士”，约有70名恐怖主义分子，活跃在 Tuzla 地区；

由约150名恐怖主义分子组成的“真主信徒”活跃在波斯尼亚穆斯林军第一军团控制的地区。

- (c) 除主要由雇佣军组成的部队外，来自外国的雇佣军小组或个人正在加入波斯尼亚穆斯林军的以下正规部队：

基地设在 Zenica 的第7旅，该旅完全从事进攻行动；

Konjic 的第4轻装旅（“经师”），该旅专门从事进攻行动；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内政部特别部队“燕子”在第1、第2、第3、第4和第7军团地区从事进攻行动；

名为“黑天鹅”的第1旅，基地设在 Kakanj；

在 Zenica 的特别部队有：“行动”、“坎卡”、“游击队”、“蓝色军团”和“金波”。

- (d) 参加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雇佣军部队的圣战者主要是从伊斯兰国家（土耳其、伊朗、巴基斯坦、马来西亚、沙特阿拉伯、科威特、利比亚等）、同时也从西欧国家（特别是法国和德国）招募的。除了伊斯兰



国家提供的情报服务之外,另外一些国家的情报部门,如阿尔巴尼亚、奥地利、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的情报部门也参加招募圣战者,并把他们送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在斯洛文尼亚已建立了训练中心,雇佣军在派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之前先在中心受训。

在 Zagreb,以塞夫科·奥默贝西克为首的清真寺直接与组织者和招募圣战者并把他们送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人合作。圣战者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领土上的活动由一个叫阿布·阿齐兹的人协调,他是圣战者的司令。我们还知道,雇佣军部队由下列圣战者指挥:阿布·艾曼,哈吉比,马·阿里·傅塞因,纳塞尔·阿尔·尼瓦,阿布杜拉·阿尔·苏瓦吉德,阿布杜尔·阿齐兹·阿尔·希德,阿尔·基哈希布。”

## 二、雇佣军的活动地点

17. 联合国成立50年期间,联合国为促进和平、集体安全和捍卫人权而从事的工作是艰难的,在暴力和冲突断断续续发生的地方还经常被误解并遭到反对。当今社会的暴力破坏了生存、自由和人身完整权以及人民权利等基本权利。暴力与不容忍相一起导致了20世纪下半个世纪无数次的武装冲突。数以百万计的人被打死或致残、失踪,沦为难民、在国内流离失所或变成孤儿,整个形势对国际和平产生了影响,使联合国责无旁贷地加强其确保世界和平与安全的活动。

18. 特别报告员报告所提到的许多这种情况的发生原因,是在多数情况下在冲突、冲突发生的方式及冲突有关一方或所有各方利用雇佣军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这是已知的事实。鉴于雇佣军参加武装冲突倾向加长冲突时间、使其更严重、更残忍,联合国机构应牢记这一点。诚然,《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公约》尚未生效。但尽管有1949年日内瓦公约的1977年第一附加议定书第47条的规定,雇佣军还是根据雇佣和资助者的意图和利益十分积极地介入、或受委托助长武装冲突。

19. 上段所述并非没有必要,也不是夸大其辞,而是有根有据的一些武装冲突的确凿事实。雇佣军客观存在,并以职业军人组织进行活动,出卖其战争和暴力技术。无论是单独还是通过罪犯组织活动,雇佣军从事的是毁灭生灵、造成物质损失、妨碍经济活动的暴力行为。他们还从事恐怖主义袭击,这些袭击已不止一次引发或加剧了冲突,给受其影响的人造成了灾难性后果。雇佣军在各种武装冲突、还

有国际恐怖主义行为中的活动已理所当然地被确认,雇佣军活动不论采取什么形式都是非法的,应受到惩罚。联合国各机构公布的国际准则、决议和宣言的目的是要给当雇佣军的人的行为表现规定一个尺度,并依此对它进行谴责。现行规则中解释不充分或不一致的地方不应被援引为雇佣军的行动和行为表现辩解,而应被用于呼吁进一步澄清反雇佣军活动国内法和国际法,使之更加准确、更加完善。

20. 雇佣军往往否认自己的真正面目,声称其行为是出于利他主义、种族、民族主义、意识形态或宗教目的,来掩盖按国际法衡量其作为的真正性质。事实上,这些辩解也适用于志愿军的情况,他们利他地与其认为是正义、但不宜为雇佣军所肩负的事业联系在一起。意识形态因素、“职业军人”思想、心理问题可能在他的性格方面确实起着一定作用,但实际上都是个金钱、报酬和缺乏良知的问题,这些就是雇佣军的特征。雇佣军的活动都有报酬。雇佣军在异国他乡或冲突中发起袭击和杀人都是为了报酬。根据本报告员所分析的以前的记录、提出的指控和雇佣军的活动案例,雇佣军在其被雇佣进行的战争以及犯罪活动方面都是专家,因此他们被雇佣并得到可观的金钱。他们的观点通常可能是极端主义、激进和极为不容忍的,他们进行侵犯个人和民族最基本权利的罪恶活动是因为直接受金钱的驱使。

21. 另外,应当提及的是,雇佣军和那些为向犯罪市场提供雇佣军而招募、训练雇佣军的组织与某些国家政府的非法国际目的有直接关系,它们决不公开行动,也决不愿意公开承认其雇佣雇佣军的责任。然而,不公开正式承认并不妨碍真相被揭露。雇佣军是为避免被认出是侵略者或国内冲突的参与者,或是在第三国煽动和发起犯罪攻击的人而采取的手段。

#### A. 武装冲突和雇佣军活动

22. 武装冲突不论在何地出现,总要破坏和平,应当避免。二十世纪下半叶发生的武装冲突是联合国关注的问题之一,因为武装冲突影响到它维护和平,以及促请各国间友好关系与合作的使命。此外,武装冲突威胁到合法政府的政治稳定,并对有关国家的经济造成严重破坏;导致经济衰退和贫困,而且一般都伴随着大规模侵犯人权。在发生武装冲突的情况下雇佣军活动现象最为明显。人们已经注意到,在发生武装冲突的情况下,就业状况恶化或工资收入达不到期望要求的职业军人有可能接受加入雇佣军的建议。今天,不可否认有私人实体或公共机构在合法外衣下雇用人员进行地下犯罪活动作为一种并行的活动,受雇者愿意为金钱参加不正当的非法行动。

23. 尽管介入武装冲突是人们最熟知的雇佣军活动,但如果认为雇佣军活动仅限于此就错了。事实上,这种非法活动有多种形式。比如,某一势力或集团希望利用它所招募的人去对另一国进行破坏而又要掩盖其自身的形迹,雇佣军就可以提供服务代行罪恶勾当。已经发生了这样一些可耻的事情:国家情报部门或安全部队、反对派组织、国内武装抵抗运动或犯罪团伙为进行压制而雇用雇佣军组成准军事部队,组织敢死队或为贩毒、走私和贩卖武器等提供军事保护等非法活动。

24. 参与招募这种人员的组织与政府代表或作为冲突一方的集团合作,这一事实使得比较容易确定招募者和被招募者之间的联系和罪恶关系的证据。在某些情况下,则采用法律手段来掩盖所分配任务的性质,或使雇佣军以他所参加的武装冲突所在国家的国民面目出现。虽然采用这种手段掩盖了雇佣军的真实地位,但契约关系的来源、报酬、所商定的服务种类、其他国籍和护照的同时使用等可作为确定参与武装冲突人员真实国籍的依据,对这种人员,完全有理由怀疑他们是雇佣军。

25.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几年以及世界非殖民化时期,雇佣军主要在非洲活动,他们被用来阻止国家争取独立,煽动分裂和保护种族隔离政权。有证据表明,非洲仍有许多雇佣军。今天的雇佣军活动并不是与哪一个特定的大陆相联系,而是与武装冲突的存在、与毫不犹豫地利用这一工具去达到特定的犯罪目的的国家部队或全世界的私人部队相联系。

26. 一般来说,雇佣军以前都当过兵,他们总是不由自主地将自己和制造战争的工作联系在一起,装作是某种意识形态的疯狂实践者,具有不容忍或残暴的本性。但是,他们的参与是和冲突的更血腥方面以及侵犯人权的最罪恶行为联系在一起的。另外,金钱考虑和通过掠夺发不义之财的欲望也是和他们的参与联系在一起的,这对延长冲突的时间可能起着决定性作用。雇佣军的兴趣不在于和平与和解,而在于战争,因为这是其职业和生计,因此,在战争即将结束或变得稀少时,雇佣军就会转而参与其他非法活动。

27. 特别报告员以前的报告提到外国雇佣军参与旨在颠覆合法政府或与贩卖毒品、武器或从事与国际恐怖主义有关的活动。虽然这些报告并不打算对雇佣军活动进行分类,但应当考虑到雇佣军活动出现的广阔背景,因为它影响到国家的主权、自决、稳定和安全以及其居民的人权。

28. 一般分配给雇佣军的活动也可能由本国国民或居住在有关国家的外国人进行。问题是他们所从事的可能对一个国家或政府起严重破坏作用的非法活动,如果涉及招募、训练和报酬,是否应被认为是雇佣军活动。尽管存在着这些因素,类似的这些情况目前没有被视为雇佣军活动,而是被看作根据国内法律应予起诉的犯罪

行为。根据关于这个问题的国际法规定,外国国籍是确定犯罪者是否是雇佣军的先决条件。在任何情况下,应分析和辩论更改这个标准的可能性,以修订目前有关这一问题的国际规定。已经有过这种例子:一个国家以国籍掩盖其所从事的非法活动的雇佣军性质,该国招募、训练和付钱给一个人,要他对另一个国家、它的政府、财产或部分人民犯下罪行。

29. 根据这个标准,一个从事恐怖主义活动的非正规武装集团很容易成为一个雇佣军部队,进入邻国为一个贩毒集团提供掩护和保护,或占领一部分外国领土,使其脱离主权国家的控制。最近几十年人们已经看到了这些情景。同样,也可能有这样的情况:拿了钱的杀手或犯罪帮派被聘在国家领土以外的地方从事犯罪活动,政府代理人招募这些人从事针对自己国民的活动,而根据作案所在国家法律这些人不能被定为雇佣军。然而,这并不妨碍将招募者的行为定为非法付钱给雇佣军从事国际法所禁止、且应受到惩罚的活动的行为。在所有这些方面,绝大多数国家的刑法有真空。这种真空状态助长了雇佣军介入违禁活动。

#### B. 各国在预防雇佣军活动方面的合作

30. 下面各段载有可有助于制订预防和打击雇佣军活动的政策的资料和分析。

31. 根据有关研究可得出的第一个结论是,雇佣军活动是一种经常性活动,可出现在世界任何地方,其目的可以是参加已经存在的武装冲突,也可以是造成武装冲突。雇佣军也可以在没有武装冲突的情况下出现,其目的是进行犯罪袭击,造成物质损失,或危害个人生命,或颠覆某一具体国家的政府。虽然雇佣军一般是出现在武装冲突中,但不应当错误的认为所有情况都是如此,因为在国家主权、人民自决权、政治稳定和居民人权受到预先策划行动影响的任何情况下,都可能有一支外国雇佣军被专门雇用来从事非法犯罪行为。这一因素与雇佣军被聘用进行的许多恐怖主义活动有直接关系。

32. 虽然确实近几十年来一些非洲国家受雇佣军罪行之害最深,但不能由此错误地得出结论认为只有非洲有或曾经有过雇佣军。事实表明,所有国家都可能受到雇佣军行动之害。况且,雇佣军来自各种国家;他们并不是有机地和任何国家联系在一起,但是他们为了开展活动往往同情报机关或国家安全部队结成临时同盟的情况。后者利用雇佣军或招募和训练雇佣军的组织对第三国或在第三国进行破坏和敌对活动。这种活动一般都是秘密隐蔽地进行,以便幕后操纵的国家可以公开和正式

加以否认并逃避被追究责任。

33. 另一个问题是,在某些情况下是在法律上的真空或漏洞,使得有些国家里存在着一些合法登记为安全服务公司的协会,它们可以自由地向愿意充当雇佣兵的人提供合同,而不用担心推广、刊登广告或签这类合同本身被视为非法而被起诉。在这种情况下法律漏洞是,法律保障这种市场自由运作,允许自由地招募人员。招募雇佣兵的人只不过是中间人,招募雇佣兵本身并不是非法和犯罪的行为,因为雇佣兵不一定拿钱去犯罪或证明事实如此;合同签署地与罪行发生地并非同一个地方,而该国法律并没有将雇佣兵活动特别分类,将雇佣兵的名字和签合同与触犯应受处罚的罪行两者自动联系在一起。这种情况要求对招募人们去从事未讲明的服务的市场活动加以特别小心的调查和监测,这种市场活动构成一种交易,其最后结果是在签合同的地方以外的国家产生客观性的损害,损伤第三国的主权、人命、经济和自决。

34. 为防止雇佣军活动,各国除其他外应考虑各种可能性,以期吊销招募雇佣兵从事非法活动的实体的营业执照,拒绝发给雇佣兵护照或签证,禁止他们假道他国领土,宣布以各种伪装自由宣传、提供雇佣兵训练并推销雇佣兵合同的协会和组织为非法等。

35. 大部分雇佣兵通常曾属于某国的正规军,并曾参加过军事冲突。换句话说,打仗就是他们的工作,也正因此,才有人寻觅他们的服务。就这一点来说,他们从正规军复员或退休时面临的失业,以及打仗的结果使其人格发生变化,可能跟他们变成雇佣兵有关。然而,这种危险的极端是有办法控制的,如果各国同意一种政策,即预防、交换信息、对已经有侵略性行为倾向的人采取后续行动和照顾的政策。它们也可实施一种辅导因参加战事而有问题的人就业并对其提供心理方面的照顾的政策,并建立一种关于前战斗人员各种结社活动的法律架构,预防他们走极端,例如赞美战争、养成不容忍的态度和采用鼓吹暴力和军事干预主义的思想意识等。

36. 某些非法活动,例如贩卖毒品、人口和武器、走私、恐怖主义等,与招募雇佣兵有关。这类行为的发生,可能与武器冲突有关,也可能与武装冲突无关。无论是哪一种情况,我们发现,从事此类活动的帮派,都需要由武装人员来负责安全方面的任务、运输商品、驾驶飞机、以及在必要时与保卫受这些非法行为影响的国家主权的正规部队进行作战。因此,预防雇佣军组织的形成或在其领土内活动,立法将雇佣军活动定为犯罪行为,并采取法律行动抵制雇佣军活动,对各国都有益。雇佣兵如曾是武装部队成员或当过警察,应属加重处罚的情节,判刑应加重。

37. 进一步地讲,新闻媒介绝不应试图为雇佣军活动辩护,也不应对这一类行为存有错误的观念。雇佣兵不是英雄,也不是最后的浪漫派游击队,而是其行为跟与

生命有关最卑劣的犯罪联在一起的罪犯。国家和社会必须注意、预防、处罚并从道德上谴责雇佣军活动。同时,国家立法对于国家机构如情报机构或安全机构,或带有镇压倾向的当局,或带有极权主义思想的结社等,凡利用可以找到雇佣兵的市场,为了成立禁卫军、敢死队、或专门从事政治性镇压以及暗杀政治、宗教或其他反对者的行动团体等目的而从事招募个人者,必须非常严峻对待。很不幸,在当今世界上发生了与外国雇佣兵有关的此类事情。

38. 尽管这种现象已十分复杂,但也不能以此为由,将某些情况归类于目前国际法所确定的雇佣军活动之下。有一种倾向是,用词极不严谨,在日常谈话中将据称从事不道德行为和追求非法所得的任何敌对者都说成是雇佣兵。对于涉及主权和自决权的情况所进行的审查表明,虽然有犯罪行为、付钱和代表第三方参与冲突等因素,但有些方面与雇佣兵活动并不吻合。这个事实应唤起联合国、区域性组织以及各国自己更深入地来考虑这个问题,以更有效地防止雇佣军活动。

39. 假如一外国人进入异国并为了掩盖其雇佣兵身份而获得该国国籍,同时却为第三国或国内武装冲突中的另一方效力,那么,该人具有什么样的地位?如果某人具有双重国籍,而其中一个国籍所属国或第三方收买他反对另一国籍所属国,那么,应对该人采取何种措施?如果有人以血统主义为由,受雇参与其祖国发生的国内或国际武装冲突中的战事,那么,在武装冲突中,血统主义有何界限?对于这些被用来掩盖一个人雇佣兵身份的问题,还没有明确、不含糊和统一的答案。

40. 进行逐案分析可能举出其他几种情况,再度引发人们探讨有关预防、分类和惩处犯罪行为的国内和国际文书的效力。如果是雇佣兵犯下的罪行,则属加重处罚的情节。

### 三、非洲的雇佣军活动

#### A. 一般情况

41. 特别报告员在他提交的报告中已提到和平和尊重非洲自决权、国家主权和人权的问题,他认为这与他的职责密切相关。由于种族隔离政策、种族歧视、政治不稳定或发生武装冲突,不少非洲国家因雇佣军在其境内出现而深受其害。雇佣军活动的目的是通过非法活动干涉自决权的行使,直接参与严重的侵犯人权行动,并破坏本地区合法政府的稳定。

42. 特别报告员在其早先提交的报告中曾谈及非洲各国常常受被第三方雇来

破坏其和平、安全和政治稳定的雇佣军极为残暴行为之害的情形,安哥拉、贝宁、博茨瓦纳、科摩罗群岛、莱索托、利比里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的情况就是这样。种族主义和支持隔离体制是雇佣军活动的两个特点,不止一例说明了这一点。正因为如此,特别报告员的报告也提到了当时南非的情况,因为不少雇佣军活动与企图加强和维持种族隔离政权的努力有关,而且也涉及到了该政府的官员。

43. 目前非洲的情况、特别是南部非洲的情况已经发生了根本变化。在南非,种族隔离政权已经瓦解,一个多种族、受党派的立宪体制正把这个国家引向巩固的现代民主,地方一级的第一种表现形式是1995年11月1日举行了第一次多种族市选举。在安哥拉、莫桑比克、利比里亚、国内武装冲突已经结束,代之以预计将导致全国和解的和平进程并为向民主过渡打好基础。上段提到的其他国家,涉及雇佣军活动的问题也已解决。在提出本报告时,特别报告员重申支持并声援安哥拉、莫桑比克及利比里亚的和平进程,支持并声援巩固已在南非建立起来的民主立宪政府。他深信,国际社会也会支持确保那些国家人民的人权和自决权决不会再受到雇佣军活动的破坏。

44. 尽管南部非洲已取得的进步,利比里亚也达成了和平协议,其他地方又发生了以雇佣军侵略行为为标志的政治不稳定。科摩罗群岛和塞拉利昂即是如此。这两个国家的情况将在本章(第48-66段)中另外提及。

45. 就苏丹的情况而言,政府军和苏丹人民解放军之间、苏丹人民解放军各派之间的内战正影响着该国人民最基本的生活条件。而在这个国家的南部有一支游击队,由于不容忍而对反对派采取暴力行为,并继续抵抗政府。特别报告员对于他在日内瓦人权事务中心工作期间,国际新闻媒介报导、和他本人收到的有关苏丹南部存在准军事训练中心、而政府又无法予以取缔的指控,特别报告员不能保持沉默。有报导说这些营地的训练是由有经验的外国雇佣兵进行的,有些受训人员据说参与了国际恐怖主义活动。

46. 概括地说,一些非洲国家近年来仍然受到政局不稳的影响,而政局不稳几乎总是伴随着武装暴力。布隆迪和卢旺达的情况已特别引起注意。鉴于这两国的形势特别严重,联合国已派出了特派团。有关喀麦隆、乍得、吉布提、尼日尔、多哥和扎伊尔境内有雇佣军问题,特别报告员在先前的报告中已经提到。特别报告员没有收到殃及那些国家或邻国人民的最新报告。索马里的严重局势也已引起关注。代表部族和分部族武装派别之间的战争已破坏了这个国家的体制。最后还要提一下马里,尽管1992年4月签署了《国家和平协定》,政府军和柏柏尔叛军继续冲突,特别是在Niafunke和Gao地区。

47. 上述冲突影响非洲人民的人权并阻碍发展活动。在雇佣军构成其中一个因素的情况下,雇佣军的存在进一步加深人民的痛苦。国际社会应考虑非洲冲突的背景和其一般发展过程,支持非洲国家寻求迅速达成有效协议的努力,保证所有人民的自决权、人权、民主和发展,尽管多年以前这些人民已取得独立,但他们未能在公正和发展的情况下获得和平,这主要是因为暴力、外国利益和武装冲突所致。

#### B. 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

48. 1995年9月28日,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再次受到雇佣军的袭击,他们又一次严重侵犯了人民的自决权,破坏了这个国家的宪政稳定。与以前的情况一样,这次政变是由一个名叫鲍勃·德纳德的人带头的,他的真名叫吉尔伯特·布尔吉奥德,他带领着二十几个各种国籍的雇佣兵,把穆罕默德·塞伊德·乔哈尔总统押在总统府附近的一个兵营当人质,夺取了电台和电视台,并在几百个科摩罗士兵的支持下控制了首都莫罗尼数日。

49. 经过一周全国混乱,在法国大使馆避难的科摩罗总理卡安比·埃尔·雅周图说服了法国根据1978年法国--科摩罗防务协定派兵制止外国入侵并恢复法治。关于这次法国合法干涉,法国外长赫维·德·查雷特说,在正常情况下鲍勃·德纳德应当被捕。10月5日,不足1,000人的法国部队控制了莫罗尼机场,又逐渐控制了全市,总理卡安比·埃尔·雅周图宣布成立组成12全国团结政府。鲍勃·德纳德当时只控制着Kandani兵营,他在那里避难,他意识到抵抗已无济于事,便向法国部队投降,后被送到留尼汪岛。德纳德被控科摩罗的一位总统,因参与1977年对贝宁的雇佣军袭击而正在服有条件的五年徒刑,因此他竟能离开法国去科摩罗领导另一场政变,真有点令人吃惊。

50. 因为德纳德正在服刑,他按理是不能离开法国的,况且控诉他于1989年11月26日刺杀了科摩罗总统艾哈迈德·阿卜达拉·阿卜德雷梅尼的案件还未判决。主管这个案件的法官Chantal Perdrix随即向国际刑警组织发出了逮捕德纳德的国际拘捕证。法国部队于1995年10月5日将德纳德捕获,结束了这场雇佣军政变,并将他交给有关当局由法国法庭审判。

51. 关于科摩罗群岛的情况,特别报告员记得,1989年11月26日雇佣军对该国的攻击曾在他的第五份报告(E/CN.4/1990/11)中提及。那份报告的第26、27和28段摘述了特别报告员与科摩罗政府的来往信件,提到他打算进行合作并访问科摩罗进一步了解情况。那份报告还提到,特别报告员曾致函法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



代表,回顾了制服德纳德领导的雇佣军攻击方面法国提供的援助,还询问了德纳德目前在法国法庭的法律地位。最后要提及的是,特别报告员就德纳德曾在南非避难并获准暂时入境一事致函南非政府。在那份报告题为“科摩罗群岛的局势”的第八章,第128段至132段详述了雇佣军1989年11月对该国的袭击,刺杀阿卜达拉总统及雇佣兵鲍勃·德纳德对影响科摩罗人民自决和人权行为应负的责任。此外,第184段还载有一项对人权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强烈谴责对科摩罗的雇佣军袭击,对科摩罗人民的自主权表示支持,欢迎法国为帮助制止对该国的雇佣军袭击采取的行动,同时指出,需要对这次雇佣军行动的原因、责任以及被公开指控发起这次行动的雇佣兵的法律地位进行详尽的调查。

52. 人权委员会部分采纳了这个建议。在其1990/7号决议的第1段,它谴责了雇佣军活动,不论是在科摩罗还是在其他一些国家,雇佣军活动就是为了动摇或推翻政府。在第10段,它重申了所有国家享有内政不受干涉的权利。在第14段,它要求特别报告员继续研究有关雇佣军在非洲国家活动情况的可信、可靠的报告。

53. 特别报告员在1990年10月提交给大会的第六份报告(A/45/488)中,再次提到雇佣军袭击科摩罗问题。该报告第11段转载了他所收到的当时法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的信件。该信在提及德纳德在法国法庭的法律地位时称,“他被指控犯有阴谋罪,已对他发出拘捕证,一旦他进入法国领土,将提交法庭。”随后1990年6月4日的一封信件亦称:“一项有关谋杀阿卜达拉总统的刑事控告已向法国法庭提出,目前正通过正常渠道办案。”报告第13、14和15段提到与南非和科摩罗政府的来往信件,目的是为了弄清这次雇佣兵袭击的情况,并查明已获准在南非暂时居住的鲍勃·德纳德和其他雇佣兵的下落。第50至53段阐述了这个问题的现况和科摩罗不稳定的局势。1990年8月18日和19日,科摩罗又发生了一起未遂政变。根据萨伊德·穆罕默德·乔哈尔总统政府提供的情况,政变负责人也是雇佣兵,他们是Max Veillard(化名Servadac)、Vincent Sterk和Patrick Klein。

54. 特别报告员在提交人权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报告(E/CN.4/1991/14)中也提到了1989年对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的袭击情况,详细叙述了他采取的步骤(第67至76段),特别强调了穆罕默德·乔哈尔总统在1990年7月非统组织首脑会议上就雇佣军活动问题发表的声明,他说该问题“是受我们非统组织关注的大问题,必须找到处理这一问题的各种适当办法并准备随后作出反应。”特别报告员的报告还提到了科摩罗代表团向大会的呼吁,要求采取适当措施确保“科摩罗不再遭受雇佣军活动的祸害,全世界现有的雇佣军网络必须摧毁。”根据研究,特别报告员在他的报告中指出有必要支持科摩罗人民的自决权,并呼吁警惕再次出现侵犯科摩罗主权

的企图。

55. 最后,特别报告员在1994年1月提交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报告(E/CN.4/1994/23)中转载了与当时法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有关鲍勃·德纳德在法国的法律地位和他进行采访、更详细地了解他在非洲各国屡次进行雇佣军活动情况的可能性的来往信件。在1993年10月1日的一封信中,常驻代表通知特别报告员,德纳德“因从事与1977年发生在贝宁的事件有关的阴谋活动已于1993年4月5日被巴黎轻罪法院根据一项撤销判决动议判处五年有期徒刑(缓期执行),”“根据检查法官Perdrix女士在巴黎大审法庭对1989年11月26-27日夜间刺杀科摩罗伊斯兰共和国总统阿哈迈德·阿卜达拉先生事件的调查,他已按司法监督释放。”这封信的最后称,“法国政府将会不断告知调查这一案件的司法行动。”

56. 本报告多处提到1989年发生在科摩罗的事件,为弄清事件真相已采取的步骤,需要加强支持科摩罗人民的自决,并将搞政变、刺杀阿卜达拉总统但还未受到应有惩罚的雇佣兵绳之以法,清楚地表明了人权委员会和国际社会的关切。正如许多小国和岛国一样,科摩罗很容易遭到来自外部的攻击,以及雇佣军直接介入的军事行动。因此,尊重它的主权、国际社会提高警惕也就十分重要。在计划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人民的自决权和国家主权的时候,应考虑到还会发生对一个在20年里已遭受17次政变之苦的国家进行袭击的危险。

57. 不幸的是,可能还会对科摩罗发动雇佣军袭击的预言在1995年9月28日成了事实,主谋还是那个法国雇佣兵鲍勃·德纳德,他在什么情况下逃过了本国司法监督国际舆论界还不清楚。

58. 在得悉对科摩罗的雇佣军袭击、紧接着法国及时出兵进行有效干涉制止袭击以及德纳德向其投降的消息后,特别报告员不仅在1995年10月16日给大会第三委员会的声明中谴责了政变行动,而且还分别给科摩罗、法国和南非政府写了信。在1995年10月5日给法国外长的信中,他要求了解德纳德在什么情况下(如果已知)得以离开法国去科摩罗再次参加雇佣军行动,因为他是被禁止这样做的。他在信的有实质内容部分这样写道:

“我和法国政府就这些问题曾有过信件往来,我向它表示过对从事有案可稽的雇佣军活动的国际罪犯带来的严重危险的关切。如蒙贵国政府告知鲍勃·德纳德在何种情况下得以逃避服刑、离开法国领土,在他招募和训练的雇佣军支持下去科摩罗组织并实施去年九月的政变,我将非常感激。如蒙告知贵国政府打算采取哪些措施避免再次发生此类行动、并确保法国法庭对德纳德和其他犯有同样罪行的雇佣兵 Jean-Paul Guerrier 和

Dominique Malacrino等人的判决不是一纸空文、而是切实执行,我亦将十分感激。”

59. 1995年10月5日写给南非外长的信旨在向该国政府了解它所掌握的关于有人指称科摩罗发生的政变前德纳德和其他雇佣兵在南非的情况。现将该信主要部分转载如下:

“根据本办公室得到的报告,鲍勃·德纳德在参加了1989年11月26日科摩罗政变(共和国总统阿哈迈德·阿卜达拉·阿卜德梅尼在此次政变中被杀害)后,在南非避难和居住,1993年2月1日离开南非向法国当局自首。尽管法国巴黎第14轻罪法院将他判处五年缓期执行徒刑,据说鲍勃·德纳德又回到南非完成了他在科摩罗发动另一次政变的准备。

鉴于这些说法,我想请阁下的政府向我提供有关鲍勃·德纳德自1989年12月至1993年1月在南非期间的法律地位,以及科摩罗最近一次政变前他在贵国和从事活动的情况。我特别希望得到其他外国雇佣兵在南非的情况、他们的法律地位、活动及贵国政府可能已经采取的有关措施等方面的资料。

60. 最后要提及的是,特别报告员于1995年12月1日致函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请他提供有关9月28日雇佣军袭击和随后几天的事件的详细资料,表达了对科摩罗人民自决权的支持和在必要时访问该国以完成对雇佣军袭击的调查的愿望。信件最后部分的内容如下:

“最后,我必须向您保证我完全支持贵国人民行使自决权,希望永不再利用雇佣军破坏自决权和人民的人权。我想通知您,我愿访问贵国,对这些十分严重的事件进行实地调查。为此,我需要得到贵国的正式邀请。访问细节、逗留时间及访问日期以后通过人权事务中心安排。”

61. 在本报告快编写完成时(1995年12月15日),特别报告员尚未收到对上述三封信的书面答复,但已与法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举行了一次情况交流会。然而,特别报告员相信三国政府有决心密切合作,以支持人民自决,保护人权和保护小国的主权。小国明显容易受到象科摩罗多次遭到的那种外部袭击和雇佣军活动的祸害。就目前的这个案例而论,希望对屡屡从事针对若干非洲国家罪恶活动的雇佣兵鲍勃·德纳德判处有效的惩戒性刑罚。这样的判决十分必要,不仅因为他的行为应当受到惩罚,而且这样的判决也是一种警告,即雇佣军活动不会不受惩处,对科摩罗是一个保障,即保证其近年来不断侵犯其人民自决权、破坏该国政治稳定的雇佣军袭击活动永不再发生。

### C. 塞拉利昂

62. 1991年3月以来,塞拉利昂一直处于内部武装冲突之中。当时成立了一个名叫革命联合阵线的武装抵抗运动反对派组织,该组织从邻国利比里亚发动入侵,企图占领这个国家的南部和东部地区。冲突尚未结束,一个由Valentine Strasser为首、自称国家临时统治委员会的军事性民族主义运动于1992年政变夺权,中止了1991年宪法并宣布紧急状态。在过去三年里,政府军已收复叛军占领的大片领土,但叛军仍继续进攻,有时还控制了该国的一些主要公路。

63. 在国内武装冲突过程中,国家临时统治委员会和以Foday Sankoh为首的革命联合阵线严重侵犯和无视国际人道主义法律的基本规定。有报告反映他们使用酷刑,不法外处决、拘留未成年者、在杀害被拘留的反对派人士等。在这场冲突中受害的平民估计达成千上万人。

64. 有清楚的证据表明,在这场内部武装冲突中有雇佣军的介入。根据特别报告员收到、某些方面已被国际新闻媒介公布的情况证实的资料,国家临时统治委员会通过Executive Outcomes公司雇用雇佣兵,加强了军事实力。该公司是一家私人公司,在比勒陀利亚以安保公司名义正式注册,但据说在本案中是以现金交易,具体地说以提供受过特种训练的雇佣军和武器换取采矿特许权。根据特别报告员得到的情报,Executive Outcomes公司从事招募、签订合同、训练雇佣军并策划他们的行动。该公司在多种情况下利用他们换取报酬,从事各种非法活动。传说Executive Outcomes公司已从一些国家向塞拉利昂提供了约500名雇佣军,除给他们优厚的人寿保险和武器之外,还按资历和经验每月支付15,000-18,000美元。

65. 在塞拉利昂,Executive Outcomes雇用的雇佣军据说在Kono和Koidu地区、Kangari山区和Mile 91的Camp Charlie很活跃。据被询问的人士说,Executive Outcomes公司进行的雇佣军活动的报酬是3,000万美元,并取得Koidu地区采矿的特许。据说,Executive Outcomes通过在各开国的安保公司网络、雇佣军人和情报部门招募雇佣军。它在塞拉利昂的工作据说包括以下活动:训练军官和士兵;侦察和空中照相;规划战略;训练使用新式武器;指导武器采购;设计在平民人口中制造恐慌的心理战;损害革命联合阵线领导人声誉等。据被询问者说,所有这些活动都是由该公司负责人监督执行的。雇佣兵被招聘当安全人员,但也招聘军用机和直升机驾驶员及工程技术人员。

66. 尽管已有其他人证实,为确证上述情况,特别报告员还致函南非政府,要求

它提供以下情况：证实Executive Outcomes公司确实存在；该公司在比勒陀利亚注册并以该地为法定注册地，公司负责人中有与第32营有联系的个人。第32营曾以“水牛营”的名义在安哥拉打过仗，其中有雇佣兵或支持种族隔离政策的准军事组织成员。他也给塞拉利昂政府写了信，提请它注意有关该国有雇佣军的消息，请它提供资料和对此事的看法。在编写本报告时，特别报告员尚未收到对以上信件的答复。无论如何，这似乎又是一个雇佣军介入内部武装冲突，延长并加深冲突的残酷性，同时破坏有关国家人民行使自决权的例子。

#### 四、前南斯拉夫境内的雇佣军

67. 1992年以来，特别报告员审查了关于前南斯拉夫境内有外国战斗人员和雇佣军介入武装冲突的各项报告。根据这一情况，特别报告员在以前的报告中曾多次提及这个问题，会晤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的代表，最后又于1994年9月13日至18日访问了克罗地亚，1994年9月19日至23日访问了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在这些访问的基础上，并根据他所看到的情况以及他收到的资料，特别报告员要求提出指控的国家提交具有更强有力证据的文件。在他最近提交给大会的报告增编(A/53/390/Add.1)中，他转录了克罗地亚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部长1995年6月30日、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1995年7月14日的来信。在本报告中，他也转录了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代理代表1995年10月23日、和该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1995年10月31日(见第15和16段)给特别报告员的两封来信。

68. 在他提交大会的报告中，特别报告员就所收到关于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克罗地亚有志愿军、国际旅成员和伊斯兰圣战者(见A/50/390第72段至74段)介入了武装冲突的指控在假设性基础上提出了若干看法。

69. 特别报告员最近获悉，1993年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与波斯尼亚—克罗地亚部队一起作战的两个德国雇佣兵已在Memmingen市——德国法庭在Manfred Worm法官主持下被判处无期徒刑。前德意志民主共和国部队的两名成员、31岁的Dresden人Falk Simang和41岁的Saxe-Anhalt人Ralf Mrachacz于1995年12月11日被判犯有谋杀另外两个德国雇佣兵的罪行。行凶者在另外一个澳大利亚籍雇佣兵的帮助下焚毁了受害人的尸体以掩盖罪行。只是因为凶犯之一在电视上吹嘘他的所作所为，他们所犯的罪行才真相大白。

70. 除了仍在审查关于在前南斯拉夫境内有雇佣军的资料和报告外，特别报告员认为有责任强调一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克罗地亚共和国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总统1995年12月14日在巴黎正式签署的和平协议的重要性，该协定是在美国俄亥俄州代顿赖特-帕特森空军基地谈判达成的。特别报告员表示希望，这些协议将永远结束四年中已夺走25万人生命、使350万人沦为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武装冲突并迎来一个新的合作时期。有鉴于此，必须迫使雇佣军离开前南斯拉夫领土，被指控犯有战争罪行、严重破坏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侵犯人权者必须受到应有的审判和判刑，其罪行不能不受惩罚。

#### 五、《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的现状

71. 大会1989年12月4日第44/34号决议通过的《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确认了联合国机构谴责雇佣军活动、加强在这一问题上的国际管制的决议和声明的司法性质。目前能进行这种管制的主要限于1949年日内瓦公约第一附加议定书第47条和1977年“非统组织在非洲消除雇佣军活动公约”。

72. 《公约》第19条规定，《公约》应自第22份批准书或加入书交存联合国秘书长之后的第30天起开始生效。在编写本报告时，只有九个国家完成了这项程序并加入了《公约》(巴巴多斯、塞浦路斯、格鲁吉亚、意大利、马尔代夫、塞舌尔、苏里南、多哥和乌克兰)，另有12个国家签署了这一《公约》(安哥拉、白俄罗斯、喀麦隆、刚果、德国、摩洛哥、尼日利亚、波兰、罗马尼亚、乌拉圭、南斯拉夫和扎伊尔)。

#### 六、结 论

73. 1995年发生的若干事件，其中最为突出的是发生在科摩罗伊斯兰共和国的未遂政变和塞拉利昂的武装冲突，证明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从事对人民自决、国家主权、政府宪政稳定和 인권带来有害影响的行为的做法依然存在，并对受雇佣军侵害的人民和个人造成严重的危害。

74. 联合国机构的若干文件和决议谴责了雇佣军活动。另外，一些国家也在国内立法中规定雇佣军可受刑事惩罚。然而，现实的世界雇佣军仍可自由旅行、任意从事破坏人民自决和侵犯人权，这种情况或表明国际国内已经采取的禁止和惩处雇佣军活动的立法措施还是比较软弱和不充分，或表明各国还缺乏起诉和惩处雇佣

军活动的有效的必要政治意愿。雇佣军仍在从事非法活动,清楚地说明,他们能从事这些活动而实际上又逍遥法外就会助长这类活动的再次发生。

75. 从特别报告员搜集、分类和分析的资料来看,从事雇佣军活动的人显然并不是只限于实际犯下罪行行为的人。他只是执行一项犯罪行为的人而已。事实上,在招募雇佣军之前和在从事犯罪行动之前,就必然已有由第三方构想、规划、组织、资助和监督的行动。第三方可能是政府,它们通过隐蔽的活动,决定对某一个国家或对人民的生命、自由、人身健全和安全采取非法行动,也可能是私人团体,它们为其利益雇用雇佣军从事非法行为。

76. 雇佣军是犯罪活动最后阶段的执行者。不仅他有责任,个人或集体参与利用雇佣军犯罪这项非法活动的所有人也都负有责任。所有这些都意味着雇佣军活动从本质上讲是复杂的。在多数情况下,它不始于被看作是雇佣兵的个人的行为和责任,也不因其行为和责任的结束而终止。应当始终如一地审查每一起行动背后也许会有政府和私人代理人在协调行动的可能性。

77. 各国政府提高警惕,同时加强国内立法防止招致雇佣军活动的组织在其国土上进行活动,是更为有效地控制和杜绝雇佣军活动的重要手段。各国必要时应解散通过隐蔽活动使政府部门得以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组织招募雇佣军的情报机构,对此类非法合约关系予以严惩。

78. 招募雇佣军的目的,最通常是用来说,雇佣军是罪犯,在国内法律还没有将雇佣军活动照此列为罪行的国家,也应当在不妨碍对招募雇佣军和向他支付薪饷者实施惩处的情况下,按照他所犯的普通罪行的类别,对雇佣军实施严厉的惩处。无论如何,他的雇佣军身份应当被认为是应加重惩处的因素。

79. 谴责雇佣军活动已是人们普通接受的事实,甚至连那些尚未具体将其定为罪行的国家也不例外。但在这一点上,讨论把重点放在这项应受惩处行径的范围和内容上,而忽略了它犯罪的性质。此外,以不损害国际法律文书和国家法律规定的进一步发展为前提,会员国应当加强制订关于防止、起诉和惩处雇佣军活动的政策的能力。防止措施是最根本的,必须包括例如下列一类手段:禁止利用公开的劳工市场招募人员从事没有具体说明的活动。无论如何必须铭记,根据国际和国内法的一些规定,雇佣军活动被认为是一项罪行。因此,就不能狡辩说,利用公开市场招募雇佣军是许可的行为。

80. 雇佣兵通常曾属于某一国家正规军,并以此身份参加军事冲突的人。换言之,他们的职业是作战,而且正是因此而要他们服役。从这一点来看,他们被遣返或从正规部队中退役后所面临的失业以及因战争而造成在人格方面的某些变化,可以

说是促使他们成为雇佣军的原因之一。有些职业军人因为所属的正规部队裁减兵员或解散使得个人的处境恶化,最后沦入无收入者的行列,这种情况对目前的雇佣军供应产生影响。

81. 特别报告员已注意到存在利用合法手段、或更具体地说利用正常的合法程序达到掩盖雇佣军活动的目的。雇佣兵也许会得到国家公民的合法身份在这个国家参与武装冲突或执行犯罪任务,这样便可逃避被认定为雇佣兵。尽管使用这种手法从法律上掩盖了一个人的雇佣兵真实身份,但合同关系的来历、报酬、被安排从事服务的类型、同时使用其他国家国籍和护照等情况可以作为确立那些有理由被怀疑从事了雇佣军活动的人的真正身份的证据。

82. 在过去三十年中,许多非洲国家遭到雇佣军活动的危害。安哥拉、贝宁、博茨瓦纳、科摩罗、莱索托、利比里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苏丹、扎伊尔、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等都是经历过雇佣军活动的国家。有些情况下,在南部非洲区域以外也发生了雇佣军发动攻击的事件,这是因为起源于南非的种族隔离政策发生影响,在整个非洲甚至非洲以外引发了犯罪活动所致。大部分这些国家已经结束了武装冲突,因而为民族和解、和平和向民主过渡铺平了道路,这又反过来结束了关于这些国家有雇佣军活动的指控。在南非建立的多种族、多党民主政权正在得到巩固,为南部非洲各国进入一个相互合作时期打开了大门。

83. 卢萨卡和平协定签署一年之后,在安哥拉正在继续集合前战斗人员,他们不久将被遣散,一支由以前两支相互打了近二十年仗的部队成员组成的新军组建工作即将开始。然而,释放两支部队扣留的战俘和遣返介入武装冲突的雇佣军的工作尚未开始。在利比里亚和莫桑比克,预期会导致民族和解并为建立民主制度奠定基础的和平进程也已开始。

84. 1995年9月28日,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再次遭到雇佣军的袭击。他们企图通过夺取首都莫尼莫的飞机场和其它要害设施搞政变。参加政变的部队大约由二十名外国雇佣兵和数百科摩罗士兵组成,负责指挥的是一个化名为鲍勃·德纳德的法国雇佣兵Gilbert Bourgead。这个人也参加了1989年11月对科摩罗的雇佣军袭击,他因为早先参加了1977年对贝宁的袭击而被判五年缓期执行徒刑,当时正在监外受法国法庭监督。而德纳德此时因在科摩罗1989年政变时刺杀阿哈迈德·阿卜达拉也在受调查。他从法国逃出,据说在科摩罗还有联络人,能自由地招募、训练组织雇佣军并在科摩罗登陆,所有这些似乎均便于他搞另一次政变。这次政变一周以后因法国根据1978年法科防务框架协议出兵干涉而平息。

85. 特别报告员获悉塞拉利昂的国内武装冲突据说也有外国雇佣军参加。传



说这些雇佣军是由一家在波多黎各正式注册并设立的安保公司招募、训练和武装的。这些雇佣军具有不同的国籍,在不同的国家招募,在Kono和Koidu地区和Kangari山区活动。据说,他们每月的报酬视其资历和经验而定介在15,000美元到18,000美元之间,并另提供优厚的人寿保险。据说他们负责以下任务:训练军官和士兵;侦察和空中照相;战略规划;指导购买武器和军事装备;设计旨在在平民人口中制造恐慌的心里战和丑化武装反对派领导人。招募、训练和用使他们的公司据说已经得到3,000万美元的报酬和在该国各地采矿的种种特许权。特别报告员正进一步调查此事。如果这一指控的细节被证实,将进一步提高他几次表示的关于存在以雇佣军换取现金和其他金钱实惠的国际组织网络的结论的可信度。正是因为出于这种谋取利润的动机,雇佣军才日益介入国内武装冲突,对有关国家人民享受人权造成严重后果。

86. 特别报告员在最近提交大会的报告(A/50/390,第72-74段)中,就关于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与克罗地亚共和国有雇佣军参加武装冲突的指控以及关于志愿军、国际旅和圣战者或伊斯兰战士的问题提出了若干意见。特别报告员要求指控者提交更有真凭实据的证据。此外,特别报告员在他的报告中还提请注意最近在Meningen(德国)的一个法庭对两个1993年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打仗并被判犯有双重谋杀罪的德国雇佣军判处无期徒刑一事。他表示希望,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克罗地亚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总统1995年12月14日签署的巴黎和平协议将最终结束四年的武装冲突,并标志着一个合作新时期的开始。在这方面,他认为应迫使雇佣军立即撤出前南斯拉夫领土,被指控犯有战争罪行或严重破坏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侵犯人权的人应当受到审判和判刑,因为他们的罪行不能不受惩处。

87. 关于《反对招募、使用和资助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的目前状况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迄今为止,只有9个国家完成了加入《公约》的进程(巴巴多斯、塞浦路斯、格鲁吉亚、意大利、马尔代夫、塞舌尔、苏里南、多哥和乌克兰),另有12个国家签署了《公约》。这种情况引出的结论是:成员国通过批准或加入而表示同意受《公约》约束的进程已有延误,因为《公约》要有22个国家的批准或加入才能生效。

## 七、建 议

88. 为促进、保护和达到完全尊重人权,特别报告员建议人权委员会重申普遍行使人民自决权的重要性,同时提请加强国家主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国家独立

和依照宪法建立并合法行使职能的政府的稳定。鉴于雇佣军活动在1995年并没有消退,特别报告员还建议人权委员会重申其对任何形式和任何层次上的雇佣军活动作出谴责,并对利用或参与这种活动的国家人员或私人组织作出谴责。

89. 小国和岛国、特别是地处重要战略位置的小国和岛国一般最容易遭到以雇佣军介入为显著特征的武装袭击。因此,特别报告员建议人权委员会重申其捍卫这些国家的主权、独立和平等地位及其人民充分行使自决权的承诺,这对促进和有效保护这些国家人民的人权是个保障。

90. 考虑到雇佣军活动并不完全是在武装冲突中进行的,特别报告员建议,人权委员会应强调使用雇佣军的本身应当受到谴责,不论这些活动是在武装冲突中,还是在没有武装冲突的情况下进行的,因为利用雇佣军的目的是阻碍人民自决、破坏国家的设置、颠覆一国的立宪政府,危害其人民的生命、安全和人权。

91. 考虑到雇佣军活动的性质、形式、合同关系以及其他特性,特别报告员建议在谴责这些活动的决议中应该包括一项建议,即,会员国应在其本国的立法中制订明确的禁令,以防止与雇佣军有关的组织在它们的境内活动或为雇佣军作宣传或做广告,或企图为其活动辩护。它们还应该禁止政府机构利用雇佣军活动,并制止任何情报机构通过秘密活动或第三组织来利用雇佣军。

92. 预防是根本,这必须包括利用公开的劳力市场为未作具体说明的活动招聘人员等等问题。如果认为雇佣军活动是一种罪行,就不能说利用公开市场招聘雇佣军是可以允许的。同样,国家有防止自己的领土被用于培训、招募或转运雇佣军的权利,有采取措施,保证自己的财政和经济系统和机构不被用于为涉及这种非法活动的行为提供便利的权利。

93. 文学作品、新闻媒介和电影业有时在宣传雇佣军活动,造成了对雇佣军和其罪恶活动的错误印象。在不干涉自由表达权利前提下,国际国内应以恰当方式宣传雇佣军活动对人民有效行使自决权和实现人权的有害后果。在这方面,委员会应请人权事务中心在全世界宣传雇佣军活动所造成的有害后果。作为第一步,可在人权事务中心出版的系列小册子中出版一本介绍情况的小册子。

94. 人权委员会也可建议联合国全体会员国严厉惩处企业利用雇佣军市场组织专事刺杀政敌或压制反对派的禁卫军、敢死队或行动队的国家机构包括情报或安全机关或有压制倾向的机关等。

95. 应采取的防止招募、聘用和运送雇佣军的一些措施有,吊销雇佣军或招聘雇佣军从事非法活动的私营实体的许可证和营业执照,拒发护照或签证给雇佣军,禁止他们过境。国际安保公司应当严加管制。

96. 考虑到南非已消除了种族隔离制度并建立了一个多种族的民主政权,以及安哥拉、利比里亚和莫桑比克的民主进程有利于减少非洲的雇佣军活动,兹建议如下:凡是参与武装冲突或支持种族隔离政策的雇佣军的一切外籍人士,不论是否已服刑,都应将其从非洲各国驱逐出境。参与雇佣军活动的国民也应当适用各国自己法制内对重犯处以最严厉惩罚的规定。特别报告员还建议依法解散宣布诉诸暴力的组织并解除它们的武装,驱逐为其服务的雇佣军,查处所犯的罪行,以保证上述行为的肇事者不逍遥法外。

97. 关于1995年9月28日由雇佣军发动的对科摩罗伊斯兰共和国的入侵和未遂政变,特别报告员建议,人权委员会表示支持科摩罗的主权和独立,尊重其人民的自决权。为促进和保护科摩罗人民的人权,委员会可要求人权事务中心向科摩罗提供技术援助和合作服务。还建议人权委员会应支持在主管法庭审判鲍勃·德纳德和其他雇佣兵,在他们得到所有应经程序情况下,经法定程序对其接二连三地武装入侵、屡屡侵犯科摩罗人民自决权和人民人权行径处以适当的刑罚。

98. 关于正在塞拉利昂发生的武装冲突,特别报告员建议,人权委员会应重申谴责使用武力,呼吁雇佣军立即撤出该国领土。建议应包括支持塞拉利昂人民充分行使不久将通过大选行使的自决权。特别报告员请求委员会全力支持调查与在该地区注册的安保公司非法活动有关的雇佣军在塞拉利昂的活动情况,并重申完全赞同非洲国家为与在非洲的雇佣军作斗争、把他们永远赶出非洲大陆而作出的努力。

99. 关于发生在前南斯拉夫境内的武装冲突,建议委员会重申对参加冲突的雇佣军、外国作战人员、国际旅成员、志愿军、圣战者和伊斯兰战士,呼吁还在有关国家境内的雇佣军立即撤出。建议委员会欢迎“代顿协议”,并支持海牙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对被指控犯有战争罪行的人展开调查,支持国内一些司法机关对被指控犯有各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人权罪行的雇佣军进行调查。

100. 最后,关于《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特别报告员建议,人权委员会应建议尚未批准或表示打算加入该公约的国家考虑加速这个进程的可取之处以加速其生效;这会有助于国际社会采取更有效的行动,预防、起诉和惩罚雇佣军活动,也有助于实现《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